# **关于组织省自然科学基金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2021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皖科基奖秘〔2021〕316号**

各依托单位：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的协议书》和《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管理办法（修订）》（皖科基奖〔2020〕16号）（以下简称“办法”），现组织开展省自然科学基金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2021年度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指南

见附件1。

二、申报条件

1、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培育项目的申请人，应当是1966年1月1日以后出生，符合《办法》第十四条、十九条相关要求，提出项目申请后计入限项。

2、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重点支持项目的申请人，应当是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符合《办法》第十四条、第十八条相关要求，提出项目申请后计入限项。

3、2021年度省自然科学基金已经支持的申请人，不得申报。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且未结题的科技人员，不得申请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培育项目。

鼓励与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系统单位联合申请项目。

三、时间要求

1、请申请人8月25日后注册并登录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http://kjgl.ahinfo.gov.cn/egrantweb/)，按照系统相关提示和要求填写项目相关信息及报告正文。附件材料，按规定统一扫描成一个完整的PDF上传，总页数不超过40页，应包括不超过5个代表性成果，主要指：论文/论著、专利、科技奖励、第三方评价等。申报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完整。

2、依托单位对本单位申报的项目，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公示并推荐。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申请人下载打印书面材料（A4幅）提交依托单位，依托单位进行审核确认，并形成推荐项目汇总表，连同项目申报材料一式一份加盖公章，统一送至省政务中心科技厅窗口。不接受个人直接报送书面材料。

3、网上申报推荐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23日，书面材料集中受理时间为2021年9月25日，逾期不再受理。

四、联系方式

申报工作联系人及电话：王积成，0551-62659625；材料寄送联系人及电话：朱华翔，0551-62999803；

系统咨询电话：400-161-6289、0551-62654951。

附件：**[1.安徽能源互联网联合基金2021年度项目指南建议.docx](http://kjt.ah.gov.cn/group5/M00/02/AE/wKg8v2EfUTiAXfBsAAB6futqBHI26.docx%22%20%5Ct%20%22http%3A//kjt.ah.gov.cn/kjzx/tzgg/_blank)**

**[2：联合基金申请书模板.doc](http://kjt.ah.gov.cn/group5/M00/02/AE/wKg8v2EfU6OASDD_AAMsAO1_xHY306.doc%22%20%5Ct%20%22http%3A//kjt.ah.gov.cn/kjzx/tzgg/_blank)**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021年8月20日